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2018-2019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以下简称《清单》）等文件精神，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办法》文件要求，结合我校工作实际，现编制2018-2019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全文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及遭到举报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不足和改进措施等。本年度报告中统计数据的时间为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

一、概述

2018-2019学年度，我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学校第十六次党代会精神，扎实推进“双一流”建设。按照《办法》《清单》总体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主动回应学校师生、社会公众关切问题，进一步提升办学治校的公开度、透明度。

**1.深入落实高校信息公开清单**

根据《办法》规定和《清单》等文件要求，根据学校工作实际，进一步修改完善《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信息公开目录》，加强动态更新，确保《清单》规定的每一项信息公开内容落实到具体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员。

**2.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平台渠道**

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平台和渠道，实现信息公开渠道多元化。新版OA办公系统不断完善，移动端上线运行；南航门户网站和新闻网持续创新报道形式，基层单位二级网站陆续改版上线；公告栏、海报栏、阅报栏、电子屏等基础设施运行良好，不断满足人们便利获取校园信息的需要。学校通过一系列硬件和软件的提档升级，以更开放的态度、更新颖的形式、更完善的功能、更全面的内容，第一时间发布南航相关信息，进一步帮助社会各界更深入地了解南航。

**3.严格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

学校坚决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教育部国家保密局关于加强高等学校保密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要求，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严格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的工作程序，确保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切实做到既保障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又防止失泄密事件的发生。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1.信息公开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一是通过南航门户网站、新闻网、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公告、校园新闻等信息。二是全校各职能部门在部门主页上主动公布与本部门业务相关的最新政策、规章制度、动态消息等各类信息。三是通过学校办公网公开了校内发文、通知公告、会议安排、干部任免公示及文件等信息。四是通过《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报》《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简报》以及重要会议、新闻发布会等形式公开信息。五是在学校网站开设信息公开意见箱，设置信息公开专栏、建立有效链接，及时更新信息，并通过信息公开意见箱听取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2.信息公开的相关数据统计**

2018-2019学年度，学校新闻网编辑发布新闻4000余条，南航官微推送345篇（2篇阅读量10万+，3篇阅读量5万+，70篇阅读量破万），打造“今天我是朗读者”品牌栏目，邀请广大师生、校友参与录制30期，编辑发行《南航报》27期，共制作播出南航校园广播400余期，新闻拍摄近400场，全程录像92场，专题片微视频50多部，现场直播28场。围绕AG600水上首飞、嫦娥四号发射、教育思想大讨论、校庆66周年、校友总师思政公开课、陈达院士塑像落成、直升机主题招聘日等重要事件，通过开设专题网站、专栏、专访，策划一批重大主题报道，推出“总师南航造”“我为什么选择南航”“爱国奋斗·南航担当”等系列专题报道，提高了师生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3.招生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按照教育部关于高校招生工作的相关要求，全面实施高校招生“阳光工程”，切实做到“十公开”，即招生政策、招生资格、招生章程、招生计划、考生资格、录取程序、录取结果、咨询及申诉渠道、重大违规事件及处理结果、录取新生复查结果等信息均进行公开。在本科生招生方面，及时主动公开特殊类型招生办法，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保送、自主选拔录取、高水平运动员和艺术特长生招生等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等信息。本科生招生信息公开的主要媒介有：南航招生网、南航主页、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微信（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招生），各省（市、自治区）省级招生主管部门主办的报纸、刊物、网站，扬子晚报、现代快报等媒体，《高校招生》等杂志。此外，开通了4001810287招生咨询电话，参加了江苏电视台、江苏招生考试网等招生视频访谈，印刷、发放宣传海报1.3万份，报纸8万份，画册1万份，及时充分公布有关信息。在研究生招生方面，通过研究生院网站及各学院网站主动公开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录取办法、复试成绩、综合成绩排名、拟录取名单等信息，公布了校院两级研究生招生咨询和监督投诉电话及邮箱，接受电话、邮件等方式的招生录取咨询和申诉。

**4.财务信息公开情况**

我校财务信息视不同情况分别采取了校内公开和对外公开两种方式，含有涉密内容的财务信息则采取了不予公开的方式。对于主动向校内公开的财务信息，财务处利用财务网络平台，及时发布相关财务信息，为师生员工提供便捷财务服务，并不断扩大财务处网上信息公开范围。一是学校财务管理制度实行校内公开。学校财务管理制度在学校办公自动化网和财务处网站上同时发布，师生员工可随时查阅。二是收费项目、依据、标准与投诉方式实行对外公开和校内公开同步进行。学校教育收费的具体项目和标准、收费依据以及收费范围、减免政策、投诉方式等内容通过招生简章、录取通知书、收费点、校务宣传栏、校财务网站、校招生网站等途径向学生和家长明示，自觉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公众的监督。三是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基建工程的招投标实行对外公开和校内公开同步进行。学校委托招标代理机构招标的项目，由招标代理机构按照国家和地方的规定对外公开发布招标信息。学校自行组织的招标项目，由校采招办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对外公开）和学校财务处网站（校内公开）同时发布招标相关信息。四是学校经费来源、年度经费预算决算方案，财政性资金、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实行暂不公开和校内适当公开相结合。学校年度预算、决算中部分内容因涉及国家秘密，按国家和学校保密规定不宜公开。每年会定期向教职工代表大会报告学校经费来源、年度经费预算决算方案，财政性资金、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并合理吸收教职工代表大会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5.人事信息公开情况**

一是人才招聘、岗位聘用信息公开情况。严格按照上级有关政策规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公开向校内各单位统计用人需求，发布《关于申报2019年辅导员、管理和其他专技人员招聘计划的通知》，在编制允许的前提下，提交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依据批准后的年度招聘计划和招聘岗位职责，合理设置招聘条件，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方案《关于做好2019年专职辅导员、管理和其他专技人员招聘工作的通知》。方案中包括了聘用方式、招聘流程、招聘标准等关键信息。针对《<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博士后研究人员管理工作暂行规定>的补充规定》《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专职科研人员聘用管理办法》文件精神，及时在校内进行要点解读宣贯，进一步扩大政策信息传播范围。二是高层次人才引聘信息公开情况。全方位公布高层次人才引聘信息。通过Nature、Science、科学网、未名网等海内外知名媒体和海外华人联谊会等渠道发布高层次人才招聘信息，初步建立了遍及海内外的人才招聘宣传网络。通过影响力广泛的微信公众号、新闻网等平台，发布高层次人才招聘计划和优厚待遇。以驻海外人才办公室为依托，强力发声，吸引更多具有国际背景的人才加盟南航。以海外高校宣讲为契机，加强与具有国际视野和国际学术水平的师生对接，打造“南航名片”，扩大学校国际影响力。加强高层次人才选拔力度，高层次人才通过个人申请、学院评估考核、同行专家评价等流程，经学校充分研究后引进，并给予有力的配套支持，奠定高水平师资团队基础。加强人才工程培育力度，通过实施《<关于对国家级人才实行人才津贴的决定>的通知》《“长空学者”计划实施暂行办法》，进一步树立“人才强校”氛围，筑造“人才高地”。

6. **对外合作与交流信息公开情况**

一是对外交流与中外合作办学情况。截至2019年8月，学校约有600余人次教师赴英国、德国、澳大利亚、加拿大等40余个国家与地区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学术交流、培训等活动。此外，学校新聘9名高层次长期外籍教师，授予7名外国专家为我校名誉教授、客座教授。2019年暑假期间，学校共邀请63名外籍教师开设63门暑期国际课程，使学生不出国门便能享受海外“原课堂”教学，在校内营造了良好的国际化氛围。在巩固现有多个中外学院建设平台的前提下，学校新签署24份国际合作伙伴协议，与俄罗斯圣彼得堡国立航天航空大学、喀山国立技术大学、萨马拉国立研究型大学签署战略合作伙伴协议，积极探索国际合作的广泛可能性。二是留学生管理制度情况。遵循“政治上积极引导，不强加于人；学习上严格要求，热情帮助；生活上严格管理，适当照顾”的原则，坚持“以人为本、从严治教、严谨治学”的理念，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学校建立健全了一系列留学生教育管理制度，努力做到多方位全覆盖，起草《留学研究生导师及兼职管理员工作职责》，进一步确立和规范留学生导师以及相关学院兼职管理人员职责，保证留学研究生培养质量，完成《南航留学生手册》（英文版）编译，确保留学生管理的规范化和专业化。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我校共收到组织或个人依法提出的信息公开申请0件。

一年来，学校也没有因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或减免费用的情况。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及遭到举报的情况

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整体运行良好，得到了师生和社会公众的认可。一年来，我校未出现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

五、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不足和改进措施

随着高等教育改革发展进入新时代，高校管理科学化水平和开放性程度显著提升，这为全面推进信息公开提供了有利条件，也提出了更高要求和全新挑战。一年来，我校着眼改革发展大局，结合工作实际，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始终将社会公众最关注、师生员工最关心的信息作为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

在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仍存在一些不足，如信息公开意识有待加强，信息公开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等。在今后的工作中，主要从以下几方面予以改进：

一是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继续提升各单位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切实落实《办法》和《清单》要求，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充分鼓励各单位创新开展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提高我校信息公开的全面性、时效性和有效性。

二是强化信息公开保密意识。严格落实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学校有关工作要求，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在保障公众知情权的同时，严防失泄密事件发生。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2019年10月30日